

甲表

教育部○○年度表揚推展本土語言傑出貢獻團體及個人推薦表（團體部分）					
被推薦團體	名稱	核准日期文號	負責人	通訊地址及聯絡電話	承辦人
			姓名： 職稱：	地址：□□□□□ 電話：() 手機： 傳真：() E-mail：	姓名： 電話：() 手機： 傳真：() E-mail：
顯著事蹟	(以近三年之重要事蹟為主，依事蹟發生先後，詳實敘明)				
證明文件					
推薦意見	一、符合實施要點第三點推薦表揚事蹟第 () 款。 二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一優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二優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三優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() (請於適當空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內打 V) 三、評語：				
推薦單位	(推薦單位請加蓋印信)				
附註	一、請檢附被推薦團體之立案證書或登記證書影本。 二、推薦單位請加蓋印信並填妥相關基本資料（證明文書、圖片及活動照片），如不齊全者，不予受理。 三、本資料僅作貢獻獎徵件審查用，得獎名單於公告前，概不受理查詢。 四、經評選後之獲獎者推薦文件隨公文歸檔（依檔號及保存年限規定：十年）。 五、經評選後未獲獎者之推薦文件，將於當年度活動辦理完畢後三個月內予以銷毀。				

乙表

教育部○○年度表揚推展本土語言傑出貢獻團體及個人推薦表（個人部分）				
被推薦個人	姓 名	性 別	出生日期	學 經 歷
			年 月 日	
	請貼最近六個月 內二吋半身照片 一張	服 務 單 位	聯 絡 方 式	承 辦 人
		電話：公：() 宅：() 手機： E-mail： 地址：□□□□□	姓名： 電話：() 手機： 傳真：() E-mail：	
顯著事蹟	(以近三年之重要事蹟為主，依事蹟發生先後，詳實敘明)			
證明文件				
推薦意見	一、符合實施要點第三點推薦表揚事蹟第 () 款。 二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一優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二優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三優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() (請於適當空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內打V) 三、評語：			
推薦單位	(推薦單位請加蓋印信)			
附註	一、推薦單位請加蓋印信並填妥相關基本資料（證明文書、圖片及活動照片），如不齊全者， 不予受理。 二、本資料僅作貢獻獎徵件審查用，得獎名單於公告前，概不受理查詢。 三、經評選後之獲獎者推薦文件隨公文歸檔（依檔號及保存年限規定：十年）。 四、經評選後未獲獎者之推薦文件，將於當年度活動辦理完畢後三個月內予以銷毀。			

丙表

教育部○○年度表揚推展本土語言傑出貢獻團體及個人簡介表

簡介：

連絡人： 連絡電話：

註：撰寫一千五百字以內之短文，簡介被推薦者之顯著事蹟及貢獻。